**《中国现代国家的起源》读书笔记**

[第一章 政治参与、政治竞争和政治控制 1](#_Toc536689562)

[第二章从太平天国事变到戊戌变法 2](#_Toc536689563)

[第三章从未阳暴乱到农业集体化-—根本性议程的时代跨越 3](#_Toc536689564)

[第四章19—20世纪中国现代国家的演进 5](#_Toc536689565)

## 第一章 政治参与、政治竞争和政治控制

魏源的意义。孔飞力指出，在魏源的政治性著作中，一个始终存在的主题，是全国性政治生活的合法性边界问题，也就是如何对地方社区中适合于参与全国性政治的那一部分作出界定的问题。在中国，要划定这一边界从来便是一件复杂的事情，这是因为，在中国帝制时代，同政治权力的分布相比较，受教育者的分布（文人身份的分布）要广泛得多。然而，这一问题在中国的特殊性在于，自帝制时代之初起，文人们在接受教育时便将考虑政治问题当作自己的天职。而我在这里要指出的是，在中国精英分子的政治使命感中，从来就包含着一种对于全国性政治问题，尤其是对于政府品质和合法性问题，的普遍兴趣。

然而，中国帝制时代官僚机构的狭窄性，又使得文人当中只有很小一部分才能实际参与各级政府的运作。这就是中国教育体制的矛盾之所在：精英教育中至少有一部分，亦即关于国家利益以及全国性统治合法性的历史理论基础的那部分，是要培养人们对于一些相关议题的关切，然而，国家却又希望将他们中的大多数人排除在这些议题之外。担任官职或不担任官职的文人，尽管都有着“文人”的共同身份，但他们实际上所掌握的权力却有着天壤之别。

那么，政治参与的广泛性是否会对国家的各种权力产生影响？具有自由思想的历史学家们也许会认为，政治参与的拓展意味着中央权力控制者（包括君主本人）将受到种种制约。确实，在魏源所处时代的帝国制度中，在专制权力和官僚机制的29常规运作之间保持适当的平衡关系，是使得官员们的仕途四平八稳的一种基本保证。更何况，在国家强制性权力的实施中，国家也不可能随心所欲和冷酷无情到使得文人们赖以为生的社会制度受到损害的地步。在一种基础更为广泛的政治体制中，对于权力予以限制的要求又会获得多么巨大的增长！然而，在魏源所处的时代，那种温良恭俭让和见风使舵的文人风格已显得不合时宜；这个时代所需要的，似乎是这样一个国家：它应当对于外敌更为好斗，对于内患更为残忍。那么，魏源和他的同代人对于国家权力的强化和政治体制的拓展之间的关系又是如何看待的？正如魏源的政论所揭示的，这种关系的特质表明了中国现代国家的起源是如何同中国帝制晚期的根本性问题连接在一起的。

从魏源的政治生涯中所体现出来的，是中国社会秩序所包含的政治模糊性。在为官者和身处官场之外的人们之间，拥有权力的差别太大了，但社会地位的差别却并不是很大。魏源本人直至晚年才出任官职，到最后也只当过不到一年的小官。然而，在19世纪二三十年代，他却在一些为官者的庇荫之下，深深卷入了当时的党争。那些成为他的后台的各省大员，是由千文入相亲的原因或紧密的私人关系而同他联系在一起的。正是由于人们身份认同上的这种模糊性，使得国家得以将诸如魏源这样的处于政权边缘的栋梁之材吸收进来。但是，这种做法也造成了一个令人头痛的问题：如何才能使得这种形式的政治参与在道理上得到人们的认可，从而使得大批处于官场之外的文人能够更为积极地介入全国性的政治活动？

一位有着根本性关怀的思想家，其才华之所在，应在他既能够将自己所属社会群体的经验和抱负上升到一般性的层面，又能够赋予他自己特定的世界观以普世性的意义。魏源同各种有若巨大权势和影响的圈子有着极为紧密的关系，但他本人却从来没有获得过权势，这种带有模糊性的地位，也是魏源所处时代许多文人的共同经历。魏源所起的独特作用，是从这样的背景里提炼出一般性意义，并用普世性的语言将这种意义表达出来。

清朝的经济危机。经济上的危机局势早已触发了农村地区分布广泛的叛乱，而到了此时，又成了国家事务中年年都要面对的问题。因此，在19世纪的头一二十年里，清王朝的统治遭遇到了严重的困难。贪腐丑闻侵蚀了皇位的威严，异教邪说向清王朝天命所归的正统性以及对地方的控制提出了挑战，河防体系的崩溃使得人们对于清王朝的统治能力产生了疑问。在这样的背景下，对于一个通过军事征服而入主中原的王朝来说，它再也不能忽略自身在文化精英阶层心目中的合法性这样的资源了。然而，清廷要想争取精英阶层的支持却并非易事。这是一个受到身处高位的“自己人＂牢牢控制的政权。在18世纪雍正和乾隆统治的年代里，文人们在政治上的结合被指控为党争，遭到了坚决镇压。因此，即便在面临19世纪初年的危机局面的情况下，文人们的行为也没有因之而出现突然的变化。要使得这种变化得以发生，精英阶层便需要克服自己根深蒂固的政治犬儒症和学究式的冷漠，尤其需要克服自己对联合起来支持一项共同议程的根深蒂固的恐惧。如何为促成这种变化提供理性的支撑点，便构成了魏源关于根本性问题论著的中心线索。

尽管魏源本人出身于乡村，但他在省城度过的岁月，尤其是他后来在北京的生活，已使他成为城里人。魏源对下层生员的鄙视，在他那个时代以及对于他所属的社会阶层而言，是一件极平常的事情。虽然说，从城市化的程度来说，19世纪的中国甚至比不上一千年前的情况，但是，关于城市精英应当驾驭乡下土包子的看法，仍然在中国政治理论中占据主导地位。对魏源来说，毫无疑问，所谓文人或“士”指的就是像他自己这一类的人：以他自己为参照，他们是已经获得了为官资格的城里人，但又不居官位。政治体制远远及不上有着很高教育程度的人们的数队，无法吸收他们的才干和想法。让我们把受到魏源大力推动去参与政治的这一批人，称之为“文人中流”，以便把他们同人数要多得多、地位则要低得多、也为魏源所不相信的广大“生员”阶层区分开来。在魏源的心目中，“文人中流”大概就是像他这样的举人一类的人一虽然身处官场之外，但他们在实际上构成了一个全国性的精英阶层。然而，要获得“文人中流”们的拥戴却并不是一桩简单的礼仪公事。从文人学士自身的角度来看，他的责任在千为投入公共服务而做好准备。而在魏源看来，科举制度不仅无用，甚至有害。魏源知道，要激励文人中流们的政治欲望，他就必须面对满人统治者长久以来在他们身上所造成的根深蒂固的犬儒症，也必须面对某些文人对于实际政务在道德上吹毛求疵的态度。魏源认为，如果文人们还有任何道德良知的话，那么，他们的道德操守便不会为政务和军务中的肮脏勾当所浪灭。但若推而广之，则魏源的意思是，威权政府有自己的军队、法庭和税收机构，但对它的评判必须以它的目标而不是它所拥有的手段为标准。即便是严厉和无情的统治者，只要他的意图是良好的，那他便不应当受到谴责。那么，我们是否应当把魏源当作一个无情的实用政治的鼓吹者？

魏源千1857年逝世后不久，一些被我们同中国现代政治联系在一起的“独特课题”出现了。其中之一是“清议”，它以高层官员对洋人采取绥靖态度为理由而将他们当作批判的对象。政治参与的拓展原来可以并应当同国家权力的加强如此自然地结合在一起，这就向我们提示了中国现代国家起源的独特性和本土性。国家的富强，文人更为广泛的政治投入和参与这两者（以及两者之间的联系）本来便已经是中国帝制晚期根本性议程的题中应有之义。虽然说，两者都并非来自西方的鼓动，但中国人很快便会通过取法西方（以及日本）促成它们的实现。

## 第二章从太平天国事变到戊戌变法

1860年，当清廷接受洋人条件的时候，这也成为中国根本性议程发展历史上的一个重要转折点。

冯桂芬和魏源在观点上的不同之处，不仅在于他着力将魏源只是在理论上探讨的问题具体化，还在于他从西方政治思想的角度来看待屈于中国根本性议程的诸种问题。同魏源一样，冯桂芬将自己视为一个全国性的，而不是属于某个省份的精英阶层的一员；他对于根本性问题的思考，其实质也在于将自己省份内发生的问题卷入全国性框架加以思考。对于魏源和冯桂芬来说，文人们更为广泛地参与政治，将成为国家活力增强的源泉，而这是为抵御西方所必需的。魏源于1857年去世后，比他年轻十五岁的冯桂芬在面对中国所遭遇的独特危机时，不得不以更为具体的方式来处理这些根本性问题。

冯桂芬收入《校邠庐抗议》的四十篇论文，显然是他到上海后的那一年间所写成的，其中包括两类建议。第一类涉及到了对于政府运作实行技术层面的大张旗鼓的改革，第二类建议，则涉及到了既在官僚机制内部、又在官僚机制外部重新调整政治权力和政治地位的建制层面的改变。1898年由戊戌变法而带来的大变动的过程中，年轻的光绪皇帝对于变革充满着向往，他欣赏冯桂芬的文东已经颇有些年头了，因而下诏，要京官们传阅并批注冯桂芬的《校邠庐抗议》。

孔飞力通过对于其的研究和清朝官员对于这本书稿的批注，得出到正是由于这些批判性意见所带有的传统性质，使得它们对我们来说变得极有价值。中国现代国家的演变过程表明：正是这些在建制问题上承袭传统的看法，而不是那些激进的意见，在中国近代历史上占据了主导地位。尽管京官们对冯桂芬井没有持整齐划一的敌对态度，我们仍然可以从他们的某些反应中看到，当问题所涉及的是带有根本性质的种种原则时，他们所表现出来的是极度的敏感。

在这里，孔飞力以《校邠庐抗议》中的两篇文章所引起的反响为例，来探讨当时的讨论。这两篇文章，一篇同全国性的职官制度有关，另一篇则涉及到了地方问题，都体现了冯桂芬在宪政问题上的基本看法。

在关于官员任命的建议中，冯桂芬赞成让下层官员和地方文人发挥更大的政治作用。他的矛头直指掠夺成性的，盗贼般的人物将挤人地方政府当作生财之道，搞得地方社会险象环生。《复乡职议》一文，是冯桂芬受到古代一件为人熟知的史事启发后有感而作。秦汉时期，政府在对乡村的治理中将“乡”和邻里结合起来，形成了一种实行乡村控制的有效网络，冯桂芬视为导师的顾炎武在17世纪时便对这一体系推崇备至。在中国长期的帝制历史上，没有哪个根本性问题比之什么是统治乡村地区的适当方式引起过更为激烈的争辩了。国家利益和地方社区利益应当如何保待平衡？各种自然产生的社区性组织（如宗族、地方宗教、村中长者等等），是否是维持社会秩序并促进国家昌盛的最好手段？有没有必要动用受到政府监督的保甲体系，或应当借助于某种更为分散的体系？如何才能使地方精英的权力“社会化”，从而使之与国家的目标并行不悖？到了19世纪，由于人口增长所产生的压力，经济的动荡不安，以及平民百姓中暗暗积累的骚动情绪，使得所有这些问题都具有了紧迫性。

冯桂芬压倒一切的关切，在于通过乡村税收制度的合理化去阴止叛乱的发生，对于他关于乡村治理的建议，也必须从这一视角来加以理解。作为关键性的第一步，必须限制漕运司的特权并打破它的权力。然而，即便税收改革得到了实行，也解决不了如何使官员和普通百姓达成和谐的问题。要控制农村中的反叛情绪，就需要一种机制，以便建立信任，调处各种官司案子，并使危机得到消融。冯桂芬的解决办法，是由乡民通过投票来产生某种新的中介力量。

冯桂芬所提出的重建地方社会的计划，同地方团练首领以及得到政府支持的地方绅士所推行的不受规约的统治，实际上只有一步之遥。冯桂芬本人同上层官僚们有着于丝万缕的联系，他不是一个自由主义者；在他的著作中，也没有显露出关于人民主权或人民权利的任何暗示。然而，他的立场同他在知识关怀上的先行者魏源的立场是接近的：他相信，与通常的看法相比较，其实精英阶层中有多得多的人内心里是接受公共利益的存在的。因此，应当相信，通过一种经仔细规划的政治参与，下层精英人物是能够为公共利益服务的

## 第三章从未阳暴乱到农业集体化-—根本性议程的时代跨越

由于贫困，农民在面对贪腐的税收者时更是处于软弱无助的地位。事实上，税收已经成为由地方政府内部操纵的一桩油水丰厚的借贷生意。县衙索性通过发放高利贷来为农民垫付税款，从而将这个难题转变为有利可图的生意，给农村带来了灾难性的影响。县官们对于这种做法非但不加以制止，反而依赖有加。发生于19世纪40年代的危机，是由于银两短缺而为人们所感受到的。在这种无法忍受的条件之下，农民只得转而向生员和监生们求助，这些人都屈于乡村精英中的下层人物，他们常常为邻居们代交税款，并抵挡税收人员的商利贷盘剥。暴动的序章就是一位颇具威望的生员被抓，这番抓人行动迫使阳氏和段氏宗族由抗税而走向武装绿乱。他们号令乡民们听取宗族首领的训话。7月2日，一支由乌合之众组成的四百余人的武装队伍向县城进发，试图攻占县牢。但队伍被来自县城城墙上的炮火所击退。到8月上旬，阳大鹏本人被抓获，在省城写下供词后，他被解送入京，遗凌迟处死。

通过这件事的分析，生员似乎具有更大的危险性。虽然胥吏是政府也是纳税者身上的寄生虫，但生员却有能力完全切断政府的税收来源，并在乡下称王称霸。他们掌握着金钱和人力资源，并在地方社区中得到了人们相当程度的尊敬。这样看来，下层生员是一种严重的威胁。但不管是胥吏还是生员，都是由于税收制度的缺陷才得以存在的。清代的税收制度由明代继承而来，使用两种登录系统。一种是土地清册。另一种是户口清册，记录了包括田赋和劳役服务在内的应纳税额。在耒阳所发生的暴乱，是l9世纪40年代由生员所领导的诸多起事当中的一件。所揭示的，是在18世纪后期相对富足的几十年间已在农村生活的表层之下积聚起来、而到了19世纪经济危机期间危害性暴露无遗的社会罪恶。在某些方面仍然反映了帝制晚期和民国时期的一些基本考虑。托克维尔关于法国革命的历史叙述描绘了这样一幅图兼：法兰西国家有着长期以来便存在的一定之规，其历史既成为革命的前奏，又在革命中生存了下来。当我们谈到“中国现代国家”时，是否也可以简要地说，它成形于帝制晚期，而在1949年的革命中生存了下来？那么，是哪些根本性问题、以及哪些由政府所推行的政策在将新旧制度区分开来的鸿沟上架起了桥梁？

孔飞力指出，在中国，旧体制为新体制的产生准备了条件，但与此同时，其不想低估中国革命将商业和特权因素从财政制度中“剥离出去”所起的作用。中国的情况同法国一样：只有在社会体系发生基本的变化之后，国家本身的根本性改造才是可能的。除了最底层之外，中国政府并没有把税收的权力承包出去。这种权力是既不能买卖、也不能租赁的。

诸如耒阳暴乱那样的案例表明，清统治者知道，县衙门的商业化已经影响到了各县的税收。但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却没有什么办法来对付问题存在的深层原因。虽然说，他们明知胥役、里差等人恶贯满盈，但让大鹏之流来控制地方社会也不是一种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到头来，便只有军事镇压这条路可走了。如果让地方上的显要人物担当起武装民团的领导责任，并自行收取各种杂费杂税，看来只不过是灾难的前奏。

然而，历史环境的变化很快便改变了朝廷对于这个问题的看法。即便在这种绝望的境地下，我们仍然可以看到，国家竭力试图限制财政上的损害。在这里，起到了领导作用是将领们，他们的部队现在处在太平军和清王朝之间，而他们的直接目标，则是为自己的部队筹集军饷。

通过20世纪头十年间发生的宪政改革，中国历史上首次建立起了地方性的税收基础。这十年间参与地方自治运动的商人和生员，争取到了在自己的社区为建立诸如西方式的警察和学校之类的项目而收税的权力。对于地方精英来说，这是一个从他们的宿敌手中夺取财政权力的机会。然而，从国家的角度来看，“地方自治”产生的是一个同国家争夺收入来源的讨厌的竞争者。自民国初年起，常规官僚行政机构便竭力试图重建自己对于地方税收的控制。在蒋介石南京政府的领导之下，各省当局尽了最大的努力，试图将地方精英从税收体系中挤压出去。将税收体系重新置于国家的行政控制之下，是旧体制关于国家建设的议程中根基最牢固的一部分。然而，民国时期的财政史，更是一部规模扩大、而不是根基加固的历史。正如战争在欧洲的国家建设中起了作用一样，民国时期中国的混乱局面迫使政府从农民那里汲取更多的剩余产品，以便维持不断扩大的军队的供应。

在新增税收中，人们最憎恨的是军阀们随意征收合法性很成问题的各种＂摊款＂。由于缺乏关于应纳税土地的可靠资料，当局索性要求每个村庄支付一笔任意确定的费用，然后，由当地的保甲长们来负责完成费用的摊派交纳事宜。这种体系造成了农民的沉重负担，但它具有将应纳税土地和人们的居所联系起来的效用，这是因为，一个村庄现在有必要建立起清晰的地界，从而在其控制范图内确定应纳税地块的相互界限。摊款的做法也具有政治上的影响，由于保甲长们掌握了摊派和征收税费的权力，结果，他们在地方政府中的作用也更为突出了。当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上宣布旧体制寿终正寝之时，他的新政权实际上已经成为民国时期一些创新现象的继承者，其中包括，由国民党所留下的县以下政府更为完善的网络，以及采取行政措施把几个村庄连在一起，从而将土地和居所连接起来，等等。

在农业集体化的背后，我们可以看到中国现代国家所最为优先考虑的问题。这是由农业收入和工业化需求之间的交叉关系所决定的。集体化为将这两者联系起来提供了一种新的途径。对于新政权所面临的财政收人问题，可以从两方面来加以理解。第一，它面临着我们已经很熟悉的那种挑战：让政府能够保持掌控农民的剩余产品的通道，而不受到那些贪婪及自我保护的中介的阻拦。第二，这涉及到了一个在很大程度上为共产党掌权前的20世纪历届政权所忽略的问题：通过资本投入或者对于社会的重新改组，在实际上使得农业的产出得到增加。长期以来，革命者便是农村的死敌共产党人同先前的清政府和民国时期历届政府一样，也将其视为农民的压迫者，同时也是对于国家的威胁。共产党人现在使用阶级斗争的语言，将他们界定为剥削者，而几乎完全没有提及他们对于国家收入的阻碍作用。到了1952年，土地改革的进程已经完成。地主和富农的土地遭到了没收，并分配给了无地农民。一个庞大的小土地拥有者阶层由此而被创造了出来，并被乐观地称为“新中农”，尽管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其实只是得到了仅够维持起码生存条件的土地。土地改革的基本组成部分，是将地方上的精英阶层当作一种经济和政治力量予以摧毁，并常常通过对他们的镇压来实现。共产党人用以取代他们的那些人，是从农民中最为穷苦的阶层中选拔出来的。这些人所获得的一切都来自于共产党，他们因而不仅支待新政权，也非常乐意为新政权服务。

在中国现代和帝制晚期的种种表象背后，就其深层结构而言，旧议程会在新的环境下一再表现出来。集体化并不仅仅是“中国的又一个政府试图通过对于中介捎客的压制来增加收入＂。这是一个关于旧有的需要如何在新的特定环境下被付诸实践的故事，一个关于意识形态驱动的社会改造工程为工业化中的经济提供资源的故事。包裹这一下程的，无疑是一件马克思列宁主义阶级斗争理论和农民社会主义化的革命外农。在此背景下，毛泽东将山西所发生的情况（以及可以预料一定会在其他地方发生的情况）视为阻挡党实现上述历史性任务的障碍。然而，毛泽东之所以会如此看问题，是基于他对于中国社会现实的了解。以他对于农村社会运作的深刻了解，山西的“富农”问题在他看来一定是一种再熟悉不过的不祥之兆了。这里的症结之所在，并不在于“富农”是否会变成一个新的剥削阶级，而在于他们是否会在党控制农民和农村剩余产品的努力中，演变为党的竞争对手。毛泽东肯定也知道，这种现象的历史根源是何等深厚一早在晚清，当他还在乡村中度过童年时，这种情形便一定是已经很明显的了。因此，毛泽东会发现，在他所处时代的现实生活以及意识形态的种种推动力批的背后，他所要应对的只不过是一种非常古老的议程在现代的翻版。

## 第四章19—20世纪中国现代国家的演进

魏源那一代的改革活动家，将注意力集中在治国从政的具体问题上，他们的目标是实行经世致用的治国之道，而不是带有根本性质的改变。随着文人士大夫积极活动的展开，越来越涉及到中国生活中包括农村日益深重的经济危机在内的许多流行弊病问题。然而，魏源作为经世致用之道的最大鼓吹者，在自己著作中所表现出来的，却是根本性问题的考虑其实就存在于具体改革措施的表层之下，而且离表层并不太远。魏源向读者表明，他极力赞同这样的看法：他称之为“士”的整个精英分子集团应当在全国性政治中发挥自己的作用。我们已经知道，魏源所说的“士”，其实就是我所谓的“文人中流”，也就是那些由于获得了举人头衔，因而能够定期到北京聚集赴试，并因此而成为不居官位的全国性精英阶层的成员。

文人参政是解决他所处时代问题的一种办法，如果能够实现的话，便能够使政治体制得到加强，起到防止像和珅那样以狭隘派系为基础的专横暴政的作用。同时，这也将产生更为广泛的动员作用，使更多人对于当时由货币危机所导致的经济和社会动乱作出反应。他显然还相信，这也将为加强王朝权力的合法性并使之长治久安，而做出贡献。但是，我们即便找遍魏源的著作｀也看不到关于文人参与政治应通过什么机构或机制来实行的论述。

然而，如果同魏源关于文人参与政治的观念相比较，“清议”涉及根本性问题的基础要狭隘的多。清议流行的时代，一些具有改革思想的官员们认为，已经有太多的下层人物悄悄钻入了官僚阶层。张佩纶是“清流”的一位中坚人物。一大帮出身下层的暴发户肆无忌惮地追逐官位，这种情况引起了他的警觉。

虽然说，关于文人参政的观念可能在梁启超和其他人的思想里起到过某种过渡性作用，但这种观念显然已经不适于用来对付19世纪90年代后期所出现的急迫情势了。梁启超和他的追随者们可能觉得，这种观念过于倚重于国家权力，也过于具有社会身份上的排他性，因而难以使之一般化，而为广大民众所接受。这种观念既不包括使得社会走向平等的含义，也不包括普遍公民权利的思想。尽管如此，梁启超关于政治参与的看法的基础，并不是个人权利，而是所有公民对于自己的社区自然而然地所应当负起的责任。

到了20世纪初年，关于政治参与的看法在中国是通过一种从实际经验中得出的社区观念而表达出来的。我在前面已经讨论过，在遍布中国的城市和乡镇，太平天国运动后秩序的重建将大批不任官职的精英分子吸引进了公共生活。

20世纪中国政治发展的故事似乎是杂乱无章的，也是具有多重发展方向的。但如果将20世纪当作整体来看待，这便成了一个关于中央集权的国家不屈不挠地向前迈进的故事。清王朝垮台后，继任的新统治者立刻采取行动，通过建立新的行政官僚中心来取代20世纪初年产生的各种地方“自治”机构。像阎锡山在山西所做的那样．一些省当局尝试着在村庄上建立政府行政机构。国民党是支持孙中山自下而上的自治纲领的，但在1927年取得政权后，也着手实行地方社会的官僚行政化，在县以下划分新的行政区域，并剥夺地方社区从道理上来说本来具有的各种自治功能。到头来，孙中山遗产中关于威权性的部分压倒了关于社区本位的部分，在城市，催生“公民社会＂的呐喊很快便中断了。在国民党统治下，商会、各种职业公会和民间团体、工会以及学生组织越来越被甡于国家的控制之下。而到1949年后的人民共和国时期，它们或者消失了，或者成为由国家管理的工具。中国共产党的革命纲领，所设想的是建设一个强大的、工业化的国家。回过头来看历史，党总是将关于地方社区和政治参与的讨论同国家的需要连接在一起，便是很自然的了。例如，在抗日战争期间，农村地区的选举被颇具匠心地改造为促进国家控制的手段：乡镇议会的代表，在议会休会时，便从事乡镇政府的行政工作。(正是汉语中“自治”这个词本身所具有的模棱两可的特点，使得这种改造变得容易了。在这里，“自治”既可以表示由地方社区来管理自己的事务，也可以表示代表国家来治理地方籵区，从事收税和执法等活动。然而，对地方本位观念的最后一击，来自于土地改革和农业集体化。阶级的标签使得地方社区四分五裂，而生产资料的集体化，又成为国家在农村地区建立有效税收体系的强有力手段。为了通过对于粮食的控制而保证城市的供给，国家摧毁了旧有的农村集市系统，并将商业集镇转变为政府的地方行政中心所在地。我们很难不得出这样的结论：20世纪初期中国知识精英关于扩大政治参与的理论，虽然有着宏大的设计，但在结构上却是相当薄弱的。然而，20世纪中国的历届政府在从事国家建设时，却能够倚靠并受益于旧政权源远流长的行政经验。

随着毛泽东时代的结束，中国进入了”改革开放”时期，现代的建制议程再次引起了活跃的讨论。这种讨论依然包括着如何确定政治参与的边际、如何界定公共和私人利益之间的恰当的关系、以及如何协调中央政府和地方社会之间的需求这些老问题。

从历史上来看，中国的统一是通过军事力量来实现的，而由征服者所建立的文官政府，其背后也总是有着军事力朵的存在。全国性精英阶层在地方上的显赫地位，并非经由世袭的途径，而是通过科举考试或做官积聚财富的途径而获得的，因为需要中央政府对于这种地位的认证。同征服者所强加的意识形态保持一致，便是精英们为获得这种认证的好处所付出的代价。虽然并非每个人都会心甘情愿地这么去做，但总会有很多人愿意这么做，从而使整个体制得以维护下去。

到了20世纪的头十年，一般来说，中国所有的政治阵营都会同意，中央政府必须为了国家的富强而发展军事和经济上的力批。尽管人们在政府应由谁来控制的问题上意见并不一致，但没有人会对上述国家建设的目标提出诘难。但这种共识形成及维护的代价，是思想上逆来顺受和政治上令人摆布。对于中国知识分子来说，最令他们失望的，也许是反对政治竞争的旧势力依然是强大的。如果有一种独特的公共利益的话，那么，它也肯定会因为政治集团之间的利益之争而遭致瓦解。旧观念为具有绝对性倾向的政党所吸纳，而对中国知识分子来说，这种严峻的情形是他们并不陌生的。

孔飞力在书中的最后提到了中国的建制议程并不是“我们的条件”，即西方的条件，而是中国自己的条件，也对于中国学者研究视角问题予以启示，以中国眼光研究中国问题，看待中国问题时不能丢掉底色。